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營養師 陳靜宜 電話: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: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4010325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40103259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製作之「愛滋防治U=U科學與 醫學實證教育訓練」數位課程連結,請廣為宣導運用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114年10月16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09312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之附帶決議略以,各級學校針對學校老師與行政人員每學期應安排至少2小時的愛滋教育課程,對學生應安排至少1小時的愛滋教育時間。
- 三、旨揭數位課程係疾管署與台灣愛滋病學會合作製作,適用 對象包含醫事人員、警察及消防人員、公務人員及一般民 眾,疾管署已將課程置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

(https://elearn.hrd.gov.tw/mooc/index.php),以及疾管署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cdc.gov.tw/)「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醫療機構感染管制>醫療機構感染管制教育訓







練資訊>其他」項下,請於執行前開附帶決議時宣導運用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電2075/10/22文交 2 2 2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